

政 府 采 购 项 目

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

一般性审查意见书

项 目 名 称：新乡市凤泉区城市排水管网工程项目一期

采 购 单 位：新乡市凤泉区城市管理局

预算主管部门：新乡市凤泉区财政局

审 查 时 间：2022 年 6 月 16 日



审 查 说 明

一、采购人应当建立审查工作机制，在采购活动开始前，针对采购需求管理中的重点风险事项，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审查。

二、一般性审查的具体采购项目范围，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。

三、审查应当符合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1〕22号）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。

四、对于审查不通过的，应当修改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的内容并重新进行审查。

五、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，编制时应删除。

六、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，并调整相应序号。



一、审查项目情况

(一) 审查项目名称: 新乡市凤泉区城市排水管网工程

项目一期

(二) 审查对象:

1. 采购需求

参与确定采购需求的专家、第三方机构:

东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. 采购实施计划

参与确定采购实施计划的专家、第三方机构:

东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二、审查人员

序号	姓名	单位	内部机构	职务/职称	联系方式	备注
	高佳杰	城管局	市政设施科	经济师	13703732668	
	唐文	城管局	执法科		15937377706	
	岳丽	城管局	政策法规科	职员	15517334565	
	解芳	城管局	建修	工程师	13598607253	
	姬建斌	城管局	治抛科		15837321633	

三、审查会议

1. 审查时间: 2022年6月16日

2. 审查地点: 新乡市凤泉区城市管理局

四、审查意见

一般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按照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程序和内容确定采购需求、编制采购实施计划。



审 查 内 容	审查结果
如需开展需求调查的，是否按规定开展需求调查	✓
采购需求是否符合预算、资产、财务等管理制度规定	✓
对采购方式、评审规则、合同类型、定价方式的选择是否说明适用理由	✓
属于按规定需要报相关监管部门批准、核准的事项，是否作出相关安排	✓
采购实施计划是否完整	✓
审查结论	✓通过/不通过
审查意见： 经审查，采购需求、采购实施计划符合相关规定，审查通过。	

审查人员（签字）：






